

你见过的最阴暗的事是什么？

我碰到过一个案子，一对情侣在出租屋里消失了，没有外出，房子里发出一种奇怪的气味。

还是后来房东来收租，才发现事情不对。

这房东的职业也很特殊，他在殡仪馆工作，是给死人整形的，让他们走的时候好看一些。

租这种房子，确实需要勇气。

女生就很有勇气。本来她在里面住得很正常，直到有一天深夜，房间里发生了很诡异的事情。

这案子是从房东急匆匆来报案开始的。

当时，房东跑到我们派出所，一脸焦急。他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大叔，人瘦高，脸胖圆，看上去有点奇怪，像个卡通人物。

他说自己出租的房子被换锁了，作为房东进不去。

我觉得奇怪。这不是很正常吗？再说你一个房东进租客房间干什么？

结果大叔说，房子已经空了，没有房客在里面，他还是进不去。

我有点懵，问：「你的意思，房客已经走了，临走没把钥匙还给你？」

「我就没见到房客。」大叔说，「我这房子租给了个小姑娘，之前她一直都按时交租，但从上个月要交租开始，她就不搭理我了。我去过几次房子，都关着门，姑娘电话、微信都联系不上，等了两个星期我觉得不对头，敲门也没人应，找旁边邻居一问，才知道好久都没人进出了。」

「那你应该破锁开门，来派出所干什么？」我问。

「房间里有味道。」大叔抽抽鼻子，「我有点怕。」

我警惕起来：「什么味道？」

「臭味。」大叔说，「感觉像是什么肉腐烂的味道。」

我明白了，但感到很奇怪。这大叔怎么有这么高的警惕性，有腐肉味道第一个想到报案？

我很好奇。普通人遇到这种情况，第一反应应该是找开锁的师傅开门，进去看看情况，毕竟腐肉味道有很多种可能，比如吃剩下的肉烂掉了，再比如冰箱没电，里面冻的肉化了。当然，也有可能就是衣服长时间没洗发出的臭味，这很正常。

所以这大叔的表现太让人起疑了。发现有味道能闻出是腐肉就算了，还直接来派出所了，这敏感性可不是一般人能有的。

于是我站起来，看着他问，「您是做什么的？」

「殡仪馆。」大叔声音低沉，小心翼翼地左右看看：「懂了吧？」

「难怪。」我马上明白了，「走吧，去现场。」

房子位于一个筒子楼的三层拐角处，周围邻居的房子离得比较远，所以显得有点独门独户的意思。我看看走廊，这地方也太偏了，一个小房子被挤在整栋楼的不规则拐弯处，户型奇形怪状的。回头看看大叔，他一脸窘困，看来殡仪馆的待遇也不怎么样。

上楼的时候我在电梯里问过他，他是做尸体美容的，就是给死去的人化妆。这个行当我知道，很辛苦，而且大家都忌讳，所以干得挺不容易的。我不由生出些感慨，说话也小声了很多。

一靠近，我就知道大叔说得没错。房间里确实有种隐隐的恶臭味道，我出过现场，一闻就知道这是腐肉味。但要说是不是人，我不敢说。

开门就知道了。

打开门不复杂，这种楼锁结构简单，我手上带了工具，几下就捅开了。

进门一看，我们都很意外。里面干干净净，客厅虽然只有十平米，但是东西摆放得井井有条，地面虽然蒙了一层灰，但看得

出来走之前都打扫过了。我走过去摸了摸电视机后面，手沾了薄薄的尘土，桌子上的灰尘也一样薄薄一层。

这说明，这里的租户走之前，把整个房间里的东西都擦了一遍，包括平时很少有人注意的电视机后部。

这个租户，讲究。

我想起大叔说房子租给了一个女生，问，「这租户是个女孩？」

大叔眼睛滴溜溜转，一直在吸溜着味道的方向，随口说：「二十多岁一个姑娘，做平面设计的。」

我指指厨房，别闻了，就那里。

我们几步就走到厨房，推门进去，不由猛地后退一步。

味道太冲了。厨房门一打开，对面像是迎面扑来一个臭气弹，熏得我整个人头都大了，瞬间竟然有些恍惚。

我回头看大叔，他还好，就是捂着嘴巴，皱着眉头使劲挥手。

味道来自冰箱。

我慢慢将手伸过去，把冰箱门挑开一条边，然后往旁边推开。

停电了。里面是黑的，靠近一看，我脸色马上变了。

一只手。斜冲着朝外被塞到冰箱的下面一格里。骨节宽大，一看就是男人。

有几个手指头还被折断了，白森森的骨头茬子露出来，尖利地像是一个巨大的惊叹号。

大叔大叫一声，从厨房跑出去，在客厅里大口喘着气。

我用衣服下摆捂着半边脸，凑近看了看，发现不只是一只手，那格里还放了很多零碎东西，太黑也看不清楚。我又腾不出手拿手机照明，所以只好退回到客厅。

关门，打电话叫技术人员，然后我看着大叔说：「你走不了了，等着吧。」

「我知道。」大叔咳嗽了一声，嗓子里好像塞了只袜子，「我配合。」

「看这样子，像是先放到冰箱里冷冻着，后来没交电费冰箱停电了，所以才有味道。」我对大叔说，「不然你还闻不到。不过我挺佩服你的鼻子，隔着两层门都能闻到是尸体的味道。」

「见得多了。」大叔哭丧着脸说，「我也不想。不过我没见过这么碎的，太他妈恐怖了。」

在门外等人的工夫，我一直盯着眼前的大叔看。他被我看得发毛，咂咂嘴问，「你看我干什么？」

「你在殡仪馆具体是做什么的？」我点上一根烟，问。

「给死者整容的。」大叔说，「人死了之后相貌都有点变形，我就是给上上妆、扑扑粉，画得有点人气，这样看上去生动一些。不然那些家属看到尸体的样子，受不了。」

「见过很多死人吧？」我看着他问。

「那还用说。」大叔一听乐了，「说出来不怕你笑话，我见过的死人比活人都多。」

「这就是你判断里面有尸体的原因？」我也笑笑，问。

「算是吧。」大叔犹豫着说，「见多了死人，有种奇怪的感觉，房间里是不是有尸体，我心里有预感。」

「这事有点邪乎，说出来你也未必信。」他搓搓手说，「我也来一根？」

我递过去一根烟，他点上抽了一口，大团的烟雾升起，他的面目模糊起来。

「我碰过的死人多了，对那种气息很熟悉。」他说，「说不清楚，就是能感觉到。来这个房子的时候，我就觉得不对，转头就去找你们了。」

「我当时不敢说，不过心里猜到了。」大叔看着我，「里面多半是有死人。」

「是有点邪乎。」我笑笑，不再说话。

这个大叔，有点奇怪。我心想。

法医大徐到了，一进门，看是我乐了：「怎么，又死人了？」

大徐去警校培训过，算是半个同学，所以比较随意，我看一旁的大叔看我眼神都不对了。

「少废话，进去看看去。」我说，「冰箱里有只手。」

大徐严肃起来，扭头带着一个助手进去了。

不一会儿，助手出来冲我挥挥手。我跟着进了房间，看到大徐正慢慢从冰箱里拿什么东西。

「客气了。」大徐说，「可不只一只手，快赶上我们单位展柜了。」

我一惊，我可知道他单位展柜什么样子，五脏六腑都搁瓶子里泡着，堆了一墙。

大徐说话夸张了些，但也不算过分。我眼看着他从冰箱里取出了两只手、两只脚，和两条胳膊。

估计还有腿，但我看到他从底层大格子里搬出一个血肉模糊的脑袋的时候就出去了。

太刺激，受不了。

我见过很多现场，但始终还是对那种味道无法忍受。看我是没问题的，但闻就必吐，再加上这样形神兼备的，还是回避的好。

一直等了大半天，大徐才从里面慢悠悠地走出来。大叔早就已经被带走了，我站在房间外面的楼道里抽烟，烟味还能稍微驱散一点恶臭。

「除了躯干，都齐了。」大徐轻描淡写地说，四肢和脑袋，手指都是全的。躯干不见了。

到底是专业的。虽然已经很多次了，我还是敬佩地看看他问，「是个男的？怎么死的？」

「男性。其他的·····回去解剖再说吧。」大徐也掏出一根烟点上，「看样子像是被捅死的。手真黑，得有三四十刀。」

我心里一惊，想起房东说的小姑娘，一个女生，有这么残忍？眼前马上闪过一张笑脸。

「房东是在殡仪馆工作的。」我对大徐说，「有点意思吧。」

「你怀疑他？」大徐问道，「是有点奇怪，没带回去问问？」

「问过了。」我点头说，「我是有点起疑。不过这人是主动来报案的，这点很意外。」

「你碰到主动报案的凶手还少吗？」大徐拍拍我，「不是毕业几年就把警校的东西忘光了吧？」

「我当然记得。」我说，「不过总觉得哪里不对。」

一般来说，凶杀案的第一嫌疑人就是报案人员。很多自以为是的凶手喜欢充当报案人的角色，仿佛这样就能够洗刷自己的嫌疑，事实上，适得其反。

「死者多大年纪？」我问大徐。

「二十多岁吧。」大徐仰头看看，叹了口气，「可惜了。」

「正是热血方刚的时候，一个女生想要制服他可不容易。」我说。

「是不容易，如果是个男人就不一样了。」大徐看着我，意味深长：「接着问问吧。」

审问大叔其实很顺利。他配合得一塌糊涂，问什么说什么，对答如流。

关键是，我核对过他说的事情之后发现，都是实话。人证物证都对得上，确实还有不在场证据。

这下麻烦了。我的目光重新回到租户身上。

「女生租这个房子多久了？」我问大叔。

「没多久，不到一年。」大叔还是笑眯眯的，脸上没有半点不高兴。

难得。被我盘问半天，居然不生气。

「你和她见面的时候，有什么意外情况吗？」我问。

「没有。」他挠挠头，「她问我干什么的，我如实说了。其实说不说都一样，中介都告诉她了。」

「我这个行当，难。」大叔叹口气，「谁见了都躲着我走。不过这个女孩挺痛快，见面谈过价格之后，丝毫不在意我的职业，直接就签约了。」

「把我高兴得。」大叔说，「你不知道，就这个破房子我租了两个月了，比市面上低三成的价格都没人租。」

「你人不错，好人好命。」我笑笑，「在殡仪馆天天见死人，能有这种心态，太不容易的。」

「你不知道。」他突然把头探过来，「死人比活人实诚多了，可怕的是活人。」

我哆嗦了一下，好像被什么东西蛰到了。

等大叔看完笔录，我就让他到旁边的房间里休息去了。我再走的时候，他正拼命把头伸到窗户外面呼吸，像是条缺水的鱼。

「怎么了？」我笑笑，「刚才不是还挺好吗？」

「我突然想起一件事。」大叔皱着眉头说，「那姑娘要是凶手，我那房子不就是凶宅了？」

「这下完蛋了，更租不出去。」他哭丧着脸说，「都说我这工作不是人干的，我看你们这才是，这都是什么人啊，我真是倒大霉了，这房子以后谁还敢住，别说是别人，就是我自己也不敢去了。」

「先别说这个。」我打断他问，「那个女生的电话什么的都登记了吧？」

「当然，都记下来了。」他回答，「还有微信号什么的，我把房子的合同都拿来了，上面有亲笔签名。你们赶紧查查那姑娘，看着不像啊，眉清目秀的。」

「好。」我点头，「你回去吧，近期不要出远门，我们随时可能找你回来调查。」

有手机号就好办了。现在手机都实名制，至少找到这个女生不是什么难事。

身份很快确定了。看照片，普普通通的一个女生，眉目确实清秀，在一个小公司工作。

死者的身份不好确定，大徐解剖结束后告诉我，是捅死的，目前看致命一刀在颈部。一刀毙命，光四肢和颈部就有十几处刀伤。伤口散乱，没有目的性，这种死法更像是泄愤杀人。

因为没有人报警说人员失踪，所以调查死者身份没那么迅速。指纹虽然提取到了，但没有比对也是白搭。

还得从女生入手。

让我吃惊的事情发生了，这个女生似乎压根就没打算躲，居然用自己的身份证买票，一路南下，几天时间，我们就在某个著名景点找到了她。

据当地警方说，抓获的时候她非常淡定，还说了句，终于来了。

询问的时候我就坐在她对面。见过本人之后，发现和照片还是有区别的，真人瘦了很多，而且眉宇间有种淡淡的伤感。

她非常痛快地承认了。说是自己晚上睡觉的时候把这个男人捅死的，凶器随手丢到了饭柜里，并没还有带出房子。之后清扫了屋子，就整理行装出门了。

这和现场的情况对得上。我们的确在饭柜里发现了那把刀，刀具已经和伤口比对过了，吻合。

「躯干哪里去了？」我问。

「扔江里了。」女生说，「我放在行李箱里，晚上到江边丢下去的。」

「为什么不把其他部分也带上？」我问，「你都把躯干丢掉了。」

「没必要。」女生说，「冰箱装不下了，我才把躯干丢掉的。要是有个大冰箱，我连躯干都不带。」

「这人是你什么人？」我说。

她笑了，感觉很凄凉。

「我也不知道算什么人。」她说，「前男友吧。」

「为什么杀人？」我问。

她眼睛突然亮了，表情生动起来。

「不杀他，他就要杀我，还是我先动手吧。」她说。

「你说说吧。」我沉默了几秒钟，「我听着。」

「大学的时候，我和他是同学。很普通的那种。后来毕业了，他开始追我。」她平淡地说，「我没同意，他不是我喜欢的类型。」

「他追了我很长时间，什么方法都用尽了，可以说是无微不至，早上起很早买好早餐在我宿舍门口等着。」女生说，「我提什么要求都会第一时间满足我。不过我没那么物质，这些打动不了我。」

「大姨妈来了都能上门送开水。」女生突然笑了，脸色好看了些，「你能想象吗？真的送的开水。我突然觉得他还蛮可爱的，就答应交往看看。」

「开始的时候，他还是一如既往地体贴，打电话都用很小很轻柔的声音，像怕吓着我一样。当时我们已经大学毕业了，几个女孩住集体宿舍，舍友都很羡慕我有个这么暖男的男朋友。」

「女生多少都有些虚荣心，那个时候我还很满足。」女生声音渐渐小了，「不过我宿舍有个女孩说过一句话，让我当时很反感。」

「她说了什么？」我问。

「她说，这个男人她不喜欢，把自己放得太低微了。」女生说。

「为什么这么说？」我问，「不就是对你嘘寒问暖多吗，还算正常。」

「可能是因为他扇自己耳光被她看见了吧。」女生说，「有一天我和他吵架了，冷战。他来我宿舍找我和好，我没表态。当时宿舍没人，他就开始扇自己耳光。恰好那个女孩回宿舍看到了，不过他没停。」

「反而我很尴尬，马上让他停下了。」女生说，「其实之前我也在劝他，但他不听，说是我不和好就不会停。」

「脸都肿了，把那个女孩吓得不轻。」女生说，「其实那个时候我就应该意识到不对的。」

我没说话，大概猜到了后面的事。

「事实证明，我高估自己了。那次之后我对他也有些反感了。」女生说，「这种方式让我很不喜欢，但并没有往心上去，还冷淡了那个女孩一段时间，觉得自己很丢人的事情被她发现了。」

「后来我们发生了关系。」女生突然转了话题，「他知道我不是第一次，态度有点变化。」

「大学我交过一个男朋友。」女生解释，「所以有过性行为。」

「你再说一次，他态度怎么变化了？」我问。

「我也说不上来，就是感觉突然冷淡了很多，不过很快又恢复了。他对我还是不错，但慢慢开始转移注意力。我们后来同居过一段时间，我发现他几乎每天都在刷手机，对我不像以前那么关心了。」

「我开始觉得男生这样也很正常。后来他从公司回来什么都不干，就躺在床上看手机的时候，我觉得不对了。住在一起做饭、洗衣服、外出买菜都是我做，他什么都不动手。」

「我们认真谈了一次，我说如果再这样无所事事，就分手。」

「他痛哭流涕，又开始扇自己耳光。我虽然觉得厌恶，但也勉强同意再给他一次机会。」

「没用的。」女生叹口气，「不多久就开始故伎重演。我这时才发现，本质上他就是懒，好吃懒做，什么都不想做，之前那些勤奋都是装出来的。现在住在一起了，不用装了，所以露馅了。」

「我思想斗争了很久，决定分手。结果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

「他暴跳如雷，然后开始拿头撞墙，把我吓坏了。满地都是血，他丝毫不停手，一直把自己撞得血肉模糊。」

「我第一次见到这种场面，吓坏了。」女生面色很平静，「当时吓坏了。」

我心里暗暗吃惊，难以想象，这个女生把人大卸八块，当初居然还怕血。

「怪我心软。」女生叹气，「又原谅了他，结果他变本加厉。」

「猜到了。」我说，「后来是什么表现？」

「后来转移方向了。」女生居然笑了，「开始折腾我。」

「他打你了？」我问。

「没有。」女生说，「比那可怕。」

「他居然开始监视我。」女生冷冷地说，「每天都疑神疑鬼地盯着我，翻我的包，逼问我是不是有了其他男人。还不让我出来工作，不让我出门，甚至不让我吃饭。」

「半个月内，我瘦了十斤。就是生生饿瘦的，公司也去不了。」

「你可以报警。」我说，「这算非法拘禁了。」

「当时没想过。」女生说，「就是害怕。开始还和他解释，后来发现，他根本听不进去，完全陷入到自己的臆想中，像个疯子一样偏执。」

「直到有一天，我晚上起床，发现他蹲在角落里直勾勾地看着我。」女生哆嗦了一下，「就那么盯着我，什么也不说。看见我起来了，他动都不动。」

「我快吓疯了。」女生说，「第二天就提出搬走。分手我已经不敢说了，就随便找个理由要搬出去。」

「我什么都没拿，穿上衣服就走了。他倒是没有拦我，还是直勾勾地看着我。」女生说，「当时我长舒一口大气，总算是摆脱他了。」

「你们在同一个公司上班的吗？」我问。

「不是。」女生说，「我和他不在一个公司，但我顾忌这点，把工作也辞了，这才来到这里住。」

「手里没钱了，不然我不会租这种房子。」女生苦笑，「中介跟我说了，房东在殡仪馆工作，这房子位置也偏，所以比正常租金少了近一半，我听了二话不说就租下来了。别说是在殡仪馆工作，就是让我住殡仪馆我都干。」

「我真是吓坏了。」她突然把头探过来，问：「你知道那种感觉吗，晚上睡觉床头有个人一直在冷冷地盯着自己。」

我哆嗦了一下说，「是很恐怖，我理解。」

「本来以为摆脱他了，终于可以放心。」女生说，「结果噩梦出现了。」

「他跟过来了。」女生瞪大了眼睛，「我不知道他是怎么找到我住处的，我怀疑他一直都在跟踪我。」

「有可能。」我说，「毕竟我们到现在也没有听说有人失踪，估计他原来的工作也辞了，整天一门心思都在你身上。」

「那就对了。」女生喃喃地说，「你知道吗，这太恐怖了，天天提心吊胆，每天晚上我都胆战心惊的，快要疯了。」

「终于有一天，晚上我睡觉的时候突然就被惊醒了，感觉脖子上有个凉凉的东西。」女生声音变了，「睁眼一看，是他那张面无表情的脸，一把刀正搭在我脖子上。」

「我当时尖叫了起来，没等叫出声就被他捂住嘴巴。然后他示意我闭嘴。」

「我怕得要死，只好慢慢坐起来。他还是那么直勾勾地盯着我，说要和我和好，不然就杀了我。」

「我不知道他怎么进来的。」女生激动起来，「我每天都把门锁好，每天都检查，你相信我。」

「我相信。」我说，「你那个门我开过，很好开。」

「那之后他就不走了，每天我去哪里他去哪。这时我想到报警了，不过已经没机会了。」女生说，「他时刻都跟着我，连我上厕所都要站在门口看着。」

「谁做饭？买菜呢？」我问。

「没人买菜做饭。」女生说，「家里的东西吃完了，就点外卖。」

「晚上睡觉？」我问，「不能逃走吗？」

「他比我精神多了。」女生说，「像个机器人一样。一旦有点动静他就翻身起来，刀时刻都攥在手里。而且他晚上还捆着我，我动弹不得。」

「我试过呼救。」女生大声说，「送外卖的来的时候我呼救过一次，不过他都是让人放在台阶上，所以我叫了几次都没人听到。」

我想起那个房子的位置。不得不说，的确有点偏。如果有人在那个房间里叫嚷，确实不容易被发现。

「这次他动手了。打我打得很厉害。第一次挨打，我直接就吐了。」女生说完，慢慢拉开胸前的衣服，我看到一大块青紫的伤痕。

她还要往下脱，被我制止了。

「你说就行了，会有专人检查的。」我说，「不过好像他没打你的脸？」

「避开了。」女生说，「他故意的，担心被人发现，他只打没人看到的地方。」

「发现我要逃走就打。我一直都没有放弃，所以被打了好几次。」

「还有一些很恶心的举动。」女生说，「你要听吗。」

「算了。」我摆摆手说，「没必要。」

「所以你杀了他？」我问。

对面的女生脸白了，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她出现了惊恐的表情。

「不是的。」女生颤抖着说，「我发现他打算要杀我了。」

哦？我看着女生，说说。

「算是我走运，有一天我晚上起夜，不出意料他又跟着站在厕所门口看着我。」女生说，「我已经习惯了，也不觉得难堪。不过那天晚上我没开厕所的灯，所以他走进来的时候踉跄了一下，把手机掉地上了。」

「我说过，他不管到哪里都拿着手机，就算是看守我的时候也是。」女生说，「手机掉到地上的时候，我犹豫了一下，给他捡了起来。」

「手机屏幕是亮着的，我随手就递给了他。」女生说，「但我看见了上面的内容。」

「是什么？」我心里动了一下，问。

「你知道用搜索引擎搜索东西的时候，出现的网页上搜索项内容是高亮标红的。」女生慢慢说，「我当时看到手机屏幕上就是这种页面，标红的项是『如何处理尸体』。」

「他当时很疲惫，所以不知道我看到了。」女生沉默了几秒钟说，「我递给他手机之后，他就把我绑好回去睡觉了。」

「但我吓得浑身都凉了，想哭又哭不出来。」女生说，「一直到天亮，我都在想到底怎么活下去，他到底什么时候动手。」

「他手里有刀。晚上绳子又捆着我，白天时刻都在我一米之外看着我，我很难找到机会。」

「还有，我不知道他准备什么时候动手。」女生嘴唇泛白，「这才是我最害怕的。」

「谁知道他会不会和我说着话就给我一刀？」女生说，「我打那天开始吃饭都是仰着头的，就怕他突然行凶。」

「最后你怎么脱身的？」我问，「显然你成功了。」

「我想了很久，还是得晚上才有机会。」女生说，「晚上他的注意力转移得比较厉害，手里拿着刀又得看着我，有点自顾不暇。」

「我没时间了。」女生说，「只好碰碰运气。一天我喝水的时候，把杯子丢到地上打碎了。」

「因为当时没有捆绳子，所以我随手开始打扫玻璃碎片。他在旁边看着，没阻止。他还是太自信，觉得自己看得很仔细了。所以我偷偷藏起了一块很小的碎玻璃，他没发现。」

「这方法不错，你早怎么不用？」我问，「之前你就可以这样做。」

「没机会的。」女生说，「之前这种事情根本不会让我动手，后来看我不逃走才放松了。你不要小瞧他，他很仔细。即便是

我这次打扫完了，他还把碎片从垃圾桶里拿出来，逐块对比了一下，确定是不是都在里面了。」

「还搜了我的身。」女生苦笑说，「还好我当时没有藏在身上，把那块牙签大小的玻璃踢到旁边的家具下面了。太小了，都看不出来缺失了一块。」

「但对我来说足够了。后来我想办法抠了出来，攥在手里整整两天。」女生咬牙切齿地说，「就是那天晚上，我用了几个小时才划断了绳子。」

我不语，后边的事情应该很清楚了。

「为什么不逃走？」我说，「你完全可以逃出去然后报案。」

「我不知道。」女生眼神茫然地说，「这个想法不是没有出现过，不过也就是几秒钟的时间，一晃就过去了。你不知道，我用了很长时间才敢挣脱绳子从地上爬起来，手里还攥着绳索。因为害怕惊醒他，我呼吸都停止了。」

「是真的停止了，我憋了很长时间的呼吸。直到我猛地抽出他手里的刀。」

「我真的有想过直接跑了的。」女生眼里突然盈满了泪，「但我怕。我怕我失败，即便我报案了，他被判刑进了监狱。总有出来的一天，我怎么办？他不会罢休的，我受够了。」

「之前听别人说，人在情绪激动的时候，眼前会在极短的时间内闪过很多往事，我都不信的。」女生突然说，「但那天，我

真的眼前出现了很多很多他做过的事情，他扇自己的耳光、扇我的耳光、撕掉我的衣服、打我打得哭出声来……所有这些事情都重合在他那张脸上。」

「我恨死了，看到那张脸我就想吐。」女生说。

「很短的时间，可能也就是几秒钟，我就决定了。」女生说，「我不能就这么走了，这事今天得了结。」

「他到死都不知道是被我捅死的。」女生笑了，「我第一刀就直接扎到了喉咙，他都没睁眼就被血呛死了，我一点害怕的感觉都没有，反而感到很痛快。奇怪的是，后面的事情我都记不清了。」

「我们比较惊讶的是，你居然碎尸。」我问，「一般来说，很少有人把尸体碎尸后留在现场。既然你没打算带走尸块，为什么要切碎？」

「我也是个很仔细的人。」女生答非所问，「我做事很细致的。」

「我知道。」我点头，「我看过你的房间了，走之前你还仔细打扫了。」

「对。」女生说，「我把整个房间都清理干净了。不光是卧室，连客厅和厕所我都打扫了。」

「卧室都是血，墙上的血迹很多。」她喃喃地说，「我擦干净用了很久。还好是粉墙，可以打磨掉。」

「为什么？」我还是不解，问。

「不为什么。」女生笑笑，「习惯了。我做事情向来有始有终，看着房间里乱，不舒服。」

「看着他的脸我更不舒服。」女生冷冷地说，「切下四肢费了我很大的力气，我还查了一下人体的骨骼结构。」她突然笑起来，「没想到我最后和他搜索的内容差不多。」

「我不想再看到他了，即便是尸体。」她吐出一口气，「把他塞到冰箱里之后，我觉得这间房子又是我一个人了，很舒畅。」

「不怕吗？」我问。

「很奇怪，不怕。」女生说，「我还在房子里睡了一晚上，十分安详。他就在冰箱里，我那天晚上睡得非常香甜。」

「感觉很好。」女生重新露出了笑容，「就是有点对不起房东。」

我苦笑，想起那个大叔哭丧的脸，一时竟不知道说什么好。

我欲言又止地看着对面这个女生，她对自己的麻痹只能持续一段时间，之后就是直面现实的清醒。

很难说她是不是能挺住。但我无话可说，只能轻轻叹口气，转身离去。

证据和现场痕迹和女生说的完全吻合，我们提取了刀柄和刀体上的指纹，确实有死者和女生两个人的。

至少这部分，她说谎。

我的讲述到这里就结束了。当然这只是个案，但确实能够从中提炼出些什么。我不想对正在寻觅爱情的男孩和女孩们赘言太多，但至少得明白，不管对方多爱你，或者你多爱对方，爱情是需要彼此尊重和宽容的，同时也要有独立和自尊。

注意，是彼此的尊重。不要为了取悦对方，卑微自己；也不要因为对方卑微而盲目愉悦。

最后，说点仅代表个人建议的经验。

以下包括但不限于女生找男朋友，同样适用于男生找女朋友。

首先，对方是否对手机痴迷是个很重要的判断标准。

注意，是痴迷。整天捧着手机不离手的人，尤其是沉溺于短视频和快餐式娱乐视频的人，建议离远点。

其次，过于珍重对方却轻视自我的人，简单点说，就是对恋人好到天上去，对自己却卑微到尘土里的人，建议离远点。

第三，过分依赖对方，没事喜欢腻在一起的人，建议离远点。互相喜欢腻在一起的，除外。

第四，对性持过开放态度的建议离远点，那些以是否愿意发生关系为对方爱不爱自己标准的，务必光速跑走。

还有几条我没有说，属于常规操作，大家会自觉离远点。比如冷漠自私、不懂体谅别人的人。

对了，还有一条：如果一个人租房，一定要换一把好锁。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